**询价文件（函）**

油服天津通用-通用阀门-250827**采购项目（项目询价编号：**1023-lishl7-250827-002/01**）**已具备采购条件，现公开邀请供应商参加询价采购活动。现将有关事项明确如下：

1. **项目简介**

**采购范围及相关要求**

1. 采购范围： 见本询价文件附件1。
2. 交货期： 2个月
3. 交货地点： 天津/舟山
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资质要求：**

1.1 申请人须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独立法人单位，具备法律主体资格，具有独立订立及履行合同的能力。

1.2 信誉要求：申请人不得是最高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各级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1.3 近三年（报价截止日前3年）内申请人或其法定代表人、拟委任的项目负责人不得有行贿犯罪行为；

1.4 申请人不得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

**2、 业绩要求：**

2.1 满足询价要求的投标产品/服务需在**三年内具有同类产品业**绩并具有符合本项目技术要求的良好记录。

2.2 投标人须按规定格式提交业绩表，并提交相关业绩证明文件。业绩证明文件包括但不限于：

A、销售合同复印件（含相关技术附件）；

B、用户签字盖章的成功履行证明文件和/或用户签发的临时接受证书和/或调试记录报告的复印件。

C、未提交业绩证明文件，或所提供的业绩证明文件无法验证以上内容的，均视为无效业绩。

**3、财务状况、信誉等要求：**

3.1 投标人须提供最近三年财务报表（成立不满三年，提交成立之日起至今的）

3.2 下列任何情形出现时，其投标将被拒绝：

1. 投标人被中国海洋石油集团有限公司处以“禁用”及以上处罚，且仍在处罚期内或处罚期满但在系统中的供应商档案中的“档案状态”为“采购冻结”、“业务状态”为“冻结”的；
2. 投标人被询价人所属单位处以“禁用”及以上处罚，且仍在处罚期内或处罚期满但在系统中的供应商档案中的“业务状态”为“冻结”的；
3. 投标人被中国海洋石油集团有限公司在集团范围内进行风险提示，且在系统中被采购冻结，进入调查程序的；
4. 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的；
5. 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
6. 在近三年内投标人或其法定代表人、拟委任的项目负责人、授权代表有行贿犯罪行为的。

**4、其他要求：\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5、本次询价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 **询价文件的获取**

1、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登录中国海洋供应链数字化平台（以下简称“系统”）（https://bid.cnooc.com.cn/home/#/navigation）的“招标采购/非招标公告”页面进行下载购买（本项目采购文件免费）。首次登录必须先进行注册（免费），注册成功后，方可购买询价文件。购买过程必须全程在系统中操作，投标人可自行在系统中下载询价文件。如未在系统中领购询价文件，不可参加投标。

2、询价文件每套售价【0】元，售后不退。

3、询价文件领购时间：以“系统”发售时间为准。

1. **投标文件的递交**
2. 投标人的应答文件分为无价格商务文件、技术文件、价格文件三部分上传中海油采办业务系统，应答文件包括以下内容：
3. 响应承诺书
4. 报价一览表
5. 分项报价表
6. 授权委托书
7.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8.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证明材料
9.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10.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11.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12. 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13. 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商务响应表）
14. 技术响应表
15. 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16.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等
17. 供应商业绩情况表
18. 其他证明材料
19. 投标人应按照文件要求逐一对采购文件中的一般性条款和重要条款或参数（注星号“★”）进行响应，如不满足任一带星号（“★”）的重要条款或参数将被视为不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要求，并导致响应文件被否决。
20.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以“系统”显示的截止时间为准。
21. 投标文件的递交方法：请在规定报价截止时间前通过系统报价及挂接PDF形式的电子报价文件附件。挂接的电子报价文件应有法人或被授权人签字（被授权人签字的应提供法人授权书和双方身份证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中国海洋供应链数字化平台（https://bid.cnooc.com.cn/home/#/navigation）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22. 开标时间：以“系统”显示的截止时间为准（默认投标截止时间即为开标时间）。
23. 开标地点：【中国海洋供应链数字化平台电子开标大厅】
24.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可以对已发出的询价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询价文件的组成部分，
25.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提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供应商不得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其响应文件。
26. **询价文件评审**

**1、评审原则：**

1.1 满足询价文件要求且评比价格最低中标原则。

1.2 本项目如响应供应商众多，将依据项目需要对排名前5名候选供应商进行评审，如评比后不能满足项目的技术、资质、能力等要求，可依次扩大评审范围。

1.3 当询价结果出现最低价有2家及以上的情况时，采购人将按照付款条件、交货期、质保期等优先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

1.4 在评审过程中，如需澄清，我方书面形式（或中国海洋供应链数字化平台）进行，澄清回复后，澄清文件的发函和回复均应全体询价评审小组成员确认，作为评价依据。

1.5 在评审过程中，不接受投标方的主动澄清。

1.6 具体评审内容详见采购系统评审项。

**2、响应报价有算术错误及其他错误的，评审小组按以下原则要求报价人对响应报价进行修正，并要求供应商澄清确认。供应商拒不澄清确认的，评审小组将否决其响应文件：**

2.1 响应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2 总价金额与单价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2.3 响应报价为各分项报价金额之和，响应报价与分项报价的合价不一致的， 应以各分项合价累计数为准，修正响应报价。

2.4 报价文件出现税率错误的，采购人将与供应商进行澄清确认，以确认后的税率修正评比价格。当出现不含税价格与含税价格计算错误时，采购方将按照含税价格和税率修正其不含税价格，最终评比价格将按照供应商不含税报价与修正后的不含税价格进行对比，按照就低不就高的原则确定评比价格，并请供应商确认（明显含税价格和不含税价格填写位置错误的除外）。

2.5 采办业务系统中报价与系统中挂接PDF形式价格应保持一致；当系统报价与挂接PDF形式报价不一致的，以“中国海洋供应链数字化平台系统报价**”**为准；

2.6 对于报价中存在缺漏项的，除本文件中另有明确规定，在比价时计入其余4名合格报价各方的该项最高价，拉平比价。拉平后比价结果最低的供应商，将对其缺漏项进行澄清，澄清后的单项价格不应超过其它合格报价方的最高价。对于报价缺漏项数量或金额（评审价格）超过20%的，视为非实质性响应，评议不合格。

2.7 评审内容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审项名称** | **评审标准** | **备注** |
| **符合性检查** | | | |
| 1 | ★应答人名称 | 应答人名称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一致。 |  |
| 2 | ★法人授权书 | 有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加盖单位章。由法定代表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由代理人签字的，应附授权委托书，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  |
| 3 | ★应答文件 | 按照采购文件要求上传应答资料，包括但不限于公司的营业执照、业绩、财务报告、报价清单等。 |  |
| **资质评审** | | | |
| 1 | ★企业类型 | 应答人须是阀门生产商/制造商，不接受贸易商、代理商。 |  |
| 2 | ★营业执照 | 应答人应上传具有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如应答人为分公司的，应具有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和上级法人单位授权书。 |  |
| 3 | ★财务要求 | 应答人应提供近三年财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财务报表附注‌（中小企业必须提供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成立时间少于三年的，应提供自成立之日起的财报表。未提供的其报价将被否决。 |  |
| 4 | ★提交一项海油外业绩 | 为落实“中国海油”相关要求，参与本项目供应商应至少具备一项“中国海油系统外”业绩。并提交相关业绩证明文件。业绩证明文件包括但不限于：1）销售合同复印件（含相关技术附件）和2）到货验收材料。未提交业绩证明文件，或所提供的业绩证明文件无法体现合同签署时间、制造商名称、货物名称、项目名称、技术要求及到货验收材料的，均视为无效业绩。 |  |
| 5 | ★不存在禁止参与的情形（1） | 应答人所报产品近三年内（至截标时间止）出现重大质量问题（从公开资料获悉），且经过官方机构或第三方权威机构调查并出具了明确的书面证据。 |  |
| 6 | ★不存在禁止参与的情形（2） | 应答人在中国海油供应链数字化平台“供应商档案”被标注为“违规冻结”的；或“供应商档案”被标注为“品类受控”，且受控品类为本次招标相关品类的； |  |
| 7 | ★不存在禁止参与的情形（3） | 应答人在中国海油数字化供应链系统“供应商管理模块”中 “供应商风控管理”的“企业快捷查询”结果显示的登记状态为“存续”之外的其它情形的； |  |
| 8 | ★不存在禁止参与的情形（4） | 应答人在“信用中国”网站被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https://www.creditchina.gov.cn/） |  |
| 9 | ★不存在禁止参与的情形（5） | 应答人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或营业执照登记状态为吊销或注销的；（http://www.gsxt.gov.cn） |  |
| 10 | ★不存在禁止参与的情形（6） | 应答人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http://zxgk.court.gov.cn/） |  |
| 11 | ★不存在禁止参与的情形（7） | 应答人与参与本此采购活动的其他应答人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 |  |
| 12 | ★不存在禁止参与的情形（8） | 应答人与采购人有利害关系且可能影响采购公正性的； |  |
| **商务评审** | | | |
| 1 | 中小企业声明函 | 应答人应答时提供自身中小企业声明函（不是中小企业也需要盖章说明）详见附件，中小企业划型标准相关规定详见附件。 |  |
| 2 | ★承诺书 | 应答人提供响应承诺书。 |  |
| 4 | ★交货期 | 1、合同签订后60天内；  2、特殊物资可根据实际情况适当延长交货期。 |  |
| 5 | ★质保期 | 交货验收后12个月 |  |
| 6 | ★交货地点 | 见询价单要求 |  |
| 7 | ★价格条件 | 指定地点落地含税价 |  |
| 8 | ★付款方式 | T/T,账期60天 |  |
| **技术评审** | | | |
| 1 | ★重要物资技术参数评审 | 询价单中的★物资技术参数和要求不接受负偏离，否则技术评审不合格。 |  |
| 2 | ★实质性未响应 | 报价单不得有缺项，视为实质性要求未响应，技术评审不合格。 |  |
| 3 | ★指标偏离 | 一般技术指标偏离超过3项（不含3项），则技术评议不合格。依据技术偏离表。如技术偏离表未完全反映响应文件技术参数有负偏离，则技术评审不合格。  注：品牌差异不属于负偏离。 |  |
| **价格评审** | | | |
| 1 | ★缺漏项报价 | 应答报价不允许缺漏项，否则将导致应答被否决。 |  |
| 2 | ★算术修正 | 询价小组应修正计算错误。修正后的价格(不含增值税)将作为应答人的应答价格(不含增值税)。算术错误将按以下方法更正：   1. 应答文件中含增值税价与不含增值税价和增值税率的计算结果不一致时，以不含增值税应答分项报价内容为准（增值税税率保持不变）并修正含增值税价格。 2. 应答总价内容与应答文件中分项报价表内容不一致的，以应答文件分项报价表内容为准； 3. 应答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5. 如果应答人不接受对其错误的修正，其应答将被拒绝。（1）应答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应答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2）应答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即按照上述（1）至（4）项的顺序，逐项进行修正。 |  |
| 3 | ★价格澄清 | 当存在以下情况时，为确保采购人利益，询价小组应该要求应答人进行价格合理性说明。   1. 应答人报价中有“零”圆报价或已响应无报价情况； 2. 应答人报价单价超出平均报价200%或者低于平均报价40%的（平均价指经评审的应答人评价单价）。 |  |
| 4 | ★其它 | 按照报价行项目计：应答人报价中有“零”圆报价或已经响应但无报价超过总报价行项目20%（含20%）。价格评审将不合格。 |  |

**3．响应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作无效报价处理，后期将评审不合格：**

3.1 报价文件未加盖公章的；

3.2 报价文件无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签字,也没有授权委托人签字的；

3.3 委托他人办理而未提供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的；

3.4 报价一经涂改，未在涂改处加盖公章或者未经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的；

3.5 对技术要求未详细应答或未能说明报价标的内容有关技术要求、偏离情况的，致使其响应文件无法评审的；

3.6 报价文件未实质性响应询价文件要求的；

3.7 评审小组认定有重大偏差的；

3.8 如申请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参加同一标段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项目报价，则存在关联关系的申请人报价均视为无效；

3.8 其他违反法律、法规的情形。

1. **供应商须知**

1、本次询价采购，采购人有权根据市场调查情况对采购结果进行对比，如有异常情况，采购人可以暂不采购。若认为本次采购确与市场调查不符的，可另行组织采购，无须向报价人解释具体原因。

2、响应人如发现询价文件及其评审办法中存在含糊不清、相互矛盾、多种含义以及歧视性不公正条款或违法违规内容时，请在报价截止日到期前一天书面形式反映，未对询价文件提出异议或要求澄清的，将视为完全理解并默认询价文件所有条款，并同意放弃对询价文件有不明或误解而询问、质疑、投诉的权利；

3、凡参加的响应人均视作认同本次询价的各项约定事宜(包括供应商资格、技术参数、相关日期等)，响应人如对本次采购活动有异议或澄清，请在规定的日期前在中国海洋供应链数字化平台上进行反馈。

4、首次参与我公司项目请详细阅读中国海洋供应链数字化平台中供应商操作及公告相关内容。

5、投标人提出的异议必须通过中国海洋供应链数字化平台（https://bid.cnooc.com.cn/home/#/navigation）或异议联系人在最晚约定的时间段提交，其它形式提交的异议不予受理。

6、响应人如在采购活动中有附件4所述情形，采购应附件4相关条款规定进行处罚。

7、投标人提出异议应通过中国海洋供应链数字化平台（https://bid.cnooc.com.cn/home/#/navigation）或异议联系人在最晚约定的时间段提交，其它形式提交的异议不予受理；

8、响应人如在采购活动中有附件4所述情形，采购应附件4相关条款规定进行处罚；

9、本次询价采购，如出现违反法律、法规的情形，采购人有权终止本次采购，重新组织采购，所有响应人应无异议；

10、成交公示、成交通知书

1. 成交供应商确定后，采购部门在中海油采办业务与交易系统上发布成交结果公告，同时将成交结果以公告形式通知未成交的供应商，成交结果公告期为1个工作日；
2. 项目“异常终止”后，采购部门将在中海油采办业务与交易系统上发布“流标公告”；
3. 如成交人不在中海油合格供应商库内，确定成交人后，采购人将组织供应商调研和办理供应商入库，入库完成后签订采购合同；
4. 发布成交结果的同时，成交供应商可自行登录“中海油采办业务与交易系统”打印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5. **联系方式**

联系单位：中海油服采办共享中心/天津分中心

联系人：李石磊

联系电话：022-59551137

邮 箱：lishl7@cosl.com.cn

1. **附件：**

附件1：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附件2：合同文本；

附件3：中海油服供应商名录准入资料提报要求；

附件4：供应商违法违规处罚标准；

附件5：货物验收交接资料规范；

附件6：投标响应文件格式

附件7：分项报价表